附件2

2022年兴山县教育局所属中小学（幼儿园）公开招聘教师面试疫情防控须知

1.考生在备考过程中，要做好自我防护，注意个人卫生，加强营养和合理休息，防止过度紧张和疲劳，以良好心态和身体素质参加面试，避免出现发热、咳嗽等异常症状。面试当天要采取合适的出行方式前往考点，与他人保持安全间距。

　　2.面试地点在面试当天实行封闭管理。因防疫需要，入场检查时间较长，请考生尽量提前到达面试地点。面试期间，考生应在工作人员的指引下按要求全程佩戴好口罩。

　　3.考生入场前应主动配合接受体温检测，出示健康码（不限湖北省），健康码为绿码及现场测量体温正常（＜37.3℃），方可进入考试区域。体温测量若出现发热等可疑症状的人员，应至临时等候区复测体温。复测仍超过37.3℃的，经考点现场医疗卫生专业人员评估后，具备参加面试条件的，可参加面试；不具备相关条件的，按相关疾控部门要求采取防控措施。

**考前7天内有湖北省外旅居史的考生，考试当日，持宜昌市内24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进入考试区域；考前7天内没有湖北省外旅居史的考生，考试当日，持湖北省内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进入考试区域。核酸检测证明不要求纸质。**

　　4.考前3天有发热症状的考生，应在入场检测体温前主动向工作人员报告，经考点现场医疗卫生专业人员评估后，具备参加面试条件的，继续面试；不具备相关条件的，按相关疾控部门要求采取防控措施。

　　5.考生在进入考场后及考试期间出现发热症状的，应主动告知工作人员，经考点现场医疗卫生专业人员评估后，具备参加面试条件的，继续面试；不具备相关条件的，按相关疾控部门要求采取防控措施。

　　6.面试期间，考生要自觉遵守考试纪律，在考前入场及考后离场等聚集环节，应服从考务工作人员安排有序进行。进出考场、如厕时须与他人保持1米以上距离，避免近距离接触交流。考试过程中，因个人原因需要接受健康检查而耽误的考试时间不予补充延时。

　　7.考生在回复邮件前，应仔细阅读本须知。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，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、询问、排查、送诊等造成严重后果的，按照疫情防控相关规定严肃处理。